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武汉光谷东新精准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近日，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武汉光谷东新精准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准医疗”）向进出口银行申请人民币 50,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①被担保人名称：武汉光谷东新精准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②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 万元，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至公告日为精准医疗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截止公告日共累计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③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④截止公告日共累计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子公司对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65,585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2、本次贷款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一、担保合同签署情况

近日，公司与进出口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孙公司精准医疗向进出口银行申请人民币 50,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合同担保项下，授信敞口部分所形成的债务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二、审议情况

1、董事会决议情况

2019年4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6.50亿元，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总体担保计划35亿元，对控股子（孙）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孙公司总体担保计划21.5亿元，在2019年年度新增担保总额未突破总体担保计划的情况下，可在内部调整上述担保额度。

2019年8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在2019年年度担保计划总额56.50亿元不变的情况下，增加了对控股子公司上海泰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融资授信担保、以及全资孙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桥盛工贸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融资授信担保。本次调整后公司2019年年度担保计划总额为人民币56.5亿元，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总体担保计划38亿元，对控股子（孙）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孙公司总体担保计划18.5亿元，在2019年年度新增担保总额未突破总体担保计划的情况下，可在内部调整上述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计划的有效期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担保计划》（公告编号：临2019-016）；《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6）。

## 2、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9年4月29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担保计划》。

2019年9月18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上述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4月9日、4月30日、8月30日、9月19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三、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武汉光谷东新精准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1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何东凌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物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孵化器运营管理；建筑工程；企业事务代理；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 8,005.72 万元，负债合计 100.91 万元，所有者权益 7,904.81 万元。

2、机构名称：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

机构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营业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附 2 号中国进出口银行大厦

负责人：陈婉青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标的情况：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2、合同担保项下，授信敞口部分所形成的债务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3、合同双方：

保证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

4、合同主要条款

保证范围：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等。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五、本次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1、通过金融机构贷款融资业务，能有效缓解资金压力，满足公司经营需求。

2、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3、本次交易产生的风险：新增贷款融资将加大公司还本付息的压力。

4、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将快速推进开展各项工作，积极开拓市场、增加规模、提高效益，以保证公司资金实现整体周转平衡。

六、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公司更好的利用金融机构信贷资金用于发展生产经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 2019 年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同意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担保计划。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各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日常经营具有全部控制权，具备偿还能力，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董事会同意该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对于《公司关于调整 2019 年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的意见：根据公司部分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变化，在不调整 2019 年年度担保计划中的担保总额的情况下，本次调整仅增加了对上海泰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融资授信担保，以及全资孙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桥盛工贸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融资授信担保。提醒公司经营层根据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进行融资担保，加强管理、做好风险控制，我们一致同意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担保计划。

#### 七、累计对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孙公司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共累计为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465,585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的 112.89%。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八、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股东大会决议；
- 3、保证合同；
- 4、武汉光谷东新精准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5、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执照复印件；
- 6、武汉光谷东新精准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三季度报表。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四日